证券代码:300196 证券简称:长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8
债券代码:123091 债券简称:长海转债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长海股份	股票代码	30019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费伟炳	范福美	
电话	0519-88712521	0519-88712521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镇塘桥村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镇塘桥村	
电子信箱	finance@changhaigfrp.com	finance@changhaigfrp.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1,307,291,968.17	1,537,034,966.75	1,537,034,966.75	-14.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0,489,498.54	428,155,779.54	428,155,779.54	-50.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4,379,081.84	371,748,846.66	371,748,846.66	-47.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7,292,115.41	309,550,344.98	309,550,344.98	-42.7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1.05	1.05	-50.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0	0.99	0.99	-49.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5%	11.65%	11.65%	-6.8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6,023,320,207.86	5,569,068,342.84	5,569,453,768.43	8.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378,949,576.29	4,250,193,156.03	4,250,203,286.55	3.03%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根据2023年1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对年初租赁业务确认的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分别确认追溯调整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94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杨鹏威	境内自然人	41.71%	170,474,412.00	127,855,809.00		
杨国文	境内自然人	10.57%	43,200,000.00	32,400,000.0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六零三一组合	其他	2.48%	10,134,500.00	0		
常州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3%	9,111,616.00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八组合	其他	1.76%	7,188,472.00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领先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0%	4,493,375.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2%	4,149,538.00	0		
全国社保基金四一三组合	其他	1.01%	4,122,935.00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六零三二组合	其他	0.99%	4,038,388.00	0		
施建刚	境内自然人	0.93%	3,800,00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杨国文与杨鹏威系父子关系,杨国文及杨鹏威属于一致行动人。除前述情况外,公司上述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长海转债	123091	2020年12月23日	2026年12月22日	54,974.69	第一年0.3%、第二年0.6%、第三年1.0%、第四年1.5%、第五年1.8%、第六年2.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27.38%	23.77%
流动比率	3.9946	4.1123
速动比率	3.6238	3.7091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22.45	51.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19,437.91	37,174.88
EBITDA全部债务比	0.2233	0.5139
利息保障倍数	15.53	43.0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13.62	31.97
贷款偿还率	1	1
利息偿付率	1	1

三、重要事项

1、2021年5月14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建设60万吨高性能玻璃纤维智能制造基地项目的议案》,该议案并经过2021年6月1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满足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和产能布局的需要,进一步完善从原丝生产、制品加工到复材制造一体化的玻纤生产产业链,增强公司的行业竞争力,公司拟投资建设60万吨高性能玻璃纤维智能制造基地项目。本项目总投资634,698.46万元:固定资产投资596,698.46万元;流动资金为38,000万元。本项目建成后,公司现有产能将得到进一步扩充,产品结构更加合理,成本优势更加明显,同时拓展了产品的应用领域,完善公司的产业链布局,增强公司的行业竞争力,有力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本次对外投资符合国家发展循环经济的政策,对提高公司经济效益有积极的意义。公司于2022年竞得实施该投资项目的土地使用权。报告期内,该投资项目一期正在建设中,未来伴随项目增量兑现,公司未来成长性和竞争力有望持续增强。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5月15日、2022年4月13日、2022年11月24日公司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拟投资建设60万吨高性能玻璃纤维智能制造基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36)、《关于竞得土地使用权并签署出让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及《关于竞得土地使用权并签署出让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8)。

2、2022年4月2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天马集团年产8万吨高端高性能玻璃纤维及特种织物高端化技改项目的议案》。为了进一步扩充产能,优化和提升产品性能,完善公司的产业链布局,常州天马集团有限公司(原建材二五三厂)拟将原有的一条年产3万吨玻璃纤维池窑拉丝生产线升级改造为一条年产8万吨高端高性能玻璃纤维及特种织物生产线,该项目建成后可形成年产8万吨高端高性能玻璃纤维及高性能特种织物的生产能力。项目总投资59,949.22万元;固定资产投资50,949.22万元(含铂铑合金投资12,147.38万元);流动资金为9,000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上述投资项目资金投入已逐步开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1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天马集团年产8万吨高端高性能玻璃纤维及特种织物高端化技改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证券代码:300196 证券简称:长海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3
债券代码:123091 债券简称:长海转债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3年8月17日,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为使投资者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于2023年8月1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江苏长海复合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300413 证券简称:芒果超媒 公告编号:2023-053

芒果超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芒果超媒	股票代码	30041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志红	周勇	
电话	(0731)82967188	(0731)82967188	
办公地址	湖南长沙金鹰影视文化城	湖南长沙金鹰影视文化城	
电子信箱	mangocm@mangocm.com	mangocm@mangocm.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689,380,452.70	6,714,487,102.29	-0.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50,733,373.80	1,190,764,453.82	5.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74,165,663.05	1,095,410,126.20	7.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33,397,458.37	-85,369,628.01	1,310.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7	0.64	4.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7	0.64	4.6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4%	6.80%	-0.3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0,220,120,815.96	29,049,673,556.55	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843,107,268.38	18,850,714,836.78	5.2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75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芒果传媒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6.09%	1,049,300,301	849,019,732		
中移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7.01%	131,188,792	0		
湖南财信精果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有法人	5.01%	93,647,857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3.76%	70,369,482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业兴睿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8%	7,180,00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6%	6,757,276	0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产品	其他	0.32%	5,918,007	0		
汇添富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汇添富基金国寿股份成长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其他	0.30%	5,644,300	0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沪	其他	0.29%	5,405,052	0		
兴证全球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兴证全球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27%	5,128,935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芒果传媒有限公司与其他前10名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3年是习近平总书记作出"加快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融合发展"重要指示10周年。作为湖南广电旗下的新媒体平台和建设主流新媒体集团的排头兵,公司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媒体融合系列重要讲话精神为指引,坚守党媒国企"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担当,推动媒体深度融合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抢抓宏观经济回暖和行业复苏带来的发展机遇,以内容创新激发核心主业内生动能,以生态协同促进新兴业态多元发展,主要利润指标重新步入增长通道。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668,938.05万元,同比下降0.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5,073.34万元,同比增长5.04%,其中,第二季度单季度实现营业收入363,289.19万元,环比增长18.86%,同比增长1.18%,第二季度单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0,575.06万元,环比增长29.50%,同比增长3.29%。上半年经营性净现金流达103,339.75万元,现金流情况良好。2023年6月,公司入选第十五届"全国文化企业30强"名单,持续夯实文化产业"第一梯队"地位。

1、始终坚守党媒国企使命担当,牢牢抢占主流宣传阵地

公司始终坚持"党媒姓党,绝对忠诚",以奋进之姿挺进新媒体主战场,以企业的高质量发展不断壮大主流新媒体,以改革创新、融合发展持续增强主流舆论的引领力、传播力、影响力,使正能量更强劲、主旋律更磅礴。一是聚焦主题宣传,芒果TV全新升级"学习时刻"专区,全端常态化运营"学习时刻——人民领袖习近平"、"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等专题特辑,开设"学思想 强党性 重实践 建新功""高举旗帜 紧跟核心""感悟思想伟力 凝聚奋进力量"等主题板块,奋力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春风化雨深入人心,为开展主题教育营造浓厚学习氛围。二是推出系列精品节目,报告期内,公司多部作品入选国家广播电视总局推优评选项目,《中国(第二季)》《声生不息·港乐季》《这十年·追光者》等11部作品获评"2022年度优秀网络视听作品";《这十年》《与丝路打交道的人》分别获评总局2022年度国产纪录片及创作人才扶持项目"优秀系列短片"与"优秀系列长片";《声生不息·宝岛季》《江河日上》《我等海风拥抱你》入选总局"2023年网络视听节目精品创作传播工程"。三是助力文化出海,公司积极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报告中提出的"加强国际传播能力建设",持续探索中国故事和中国声音的全球化表达,着力打造更具影响力的国际传播标杆平台,芒果TV国际APP目前覆盖全球超过195个国家和地区,下载量超1.3亿次,支持18种语言字幕切换,已成为中华文化走出去的重要窗口。

2、持续推动媒体融合向纵深发展,以内容优势赢得发展优势

公司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推进媒体融合向纵深发展的战略部署,坚持科学谋划、规范运作,聚焦战略协同化、资源集约化和机制市场化,着力打造芒果深度融合生态;坚持内容创新要素高扬思想旗帜、内容创新要素植根人民、内容创新要尊重市场规则和内容创新要符合新媒体传播规律,充分发挥媒体融合的内容创作优势,进一步激发内容创新的内生动力,持续丰富优质内容的供给。目前,芒果TV和湖南卫视共有48个节目自制团队、22个影视自制团队和36家"新芒计划"战略工作室,是全国规模最大的长视频内容生产基地,实现了在创意提案、评估立项、编排宣传和制作生产上的战略协同。

(1)综艺节目。报告期内芒果TV上线39档各类综艺节目,《乘风2023》《声生不息·宝岛季》《大侦探第八季》《女子推理社》等8档节目,入选2023年上半年网络综艺有效播放TOP20(云合数据),持续夯实综艺"领头羊"地位。头部节目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双丰收,《乘风2023》传递"大美中国,乘风而上"的价值与理念,助力中外文化交流互鉴,获外交部和多国大使馆、主流媒体重点推荐,在影响力、传播力、话题度上均取得全新突破,成为首档全网热搜破万综艺。《声生不息·宝岛季》以音乐为媒,扎根中华文脉,推动两岸同胞心意相通,在海内外播出后产生强烈反响。《女子推理社》《爸爸当家第二季》《快乐的大人》《密室大逃脱大神版第五季》等"小而美"综艺,题材各异,热度口碑双高。

(2)影视剧。报告期内芒果TV上线剧集64部,其中重点影视剧19部、"大芒计划"微短剧45部。《去有风的地方》热度口碑双丰收,得到海内外权威媒体高度评价,产生"一部剧带火一座城"的现象级效应,成为文艺作品助力乡村振兴的点题之作。《今生也是第一次》的视听呈现和主题表达获得《光明网》《中国妇女报》等11家主流媒体点赞。"大芒计划"推出以《我迟到了那么多年》《婚事》《风月变》等为代表的一系列精品短剧,取得良好播出效果。

3、收入结构进一步优化,互联网视频核心主业更具韧性

广告、会员和运营商作为长视频内容重要变现渠道,构成芒果TV互联网视频业务"三驾马车"。从上半年发展情况来看,三大板块收入结构进一步优化,广告业务边际改善,会员业务占比不断提升,运营商业务持续稳健发展,业务之间呈现结构性互补态势,互联网视频业务发展更加良性健康、更有韧性。

(1)广告业务。上半年,广告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7.90亿元,同比下降17.23%,降幅明显收窄。短期内,整个消费市场和广告行业呈缓慢复苏态势,部分广告主对营销预算投放仍然相对谨慎。综合来看,公司广告业务呈现出边际改善态势,夯实《乘风2023》《声生不息·宝岛季》等头部综艺节目招商,发力拓展多个互联网平台、白酒、食品等重点行业头部品牌客户。未来,伴随着行业复苏,公司依托不断稳固的综艺优势,通过补强剧集,强化营销效果和算法优化,有望打开广告业务增长空间。

(2)会员业务。上半年,会员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9.61亿元,同比增长5.54%。芒果TV始终致力于为用户提供优质内容体验和丰富会员权益,依托《去有风的地方》《乘风2023》等优质IP推出全年大剧点映、专享综艺抢先看、参与节目现场录制等会员专属权益,不断提升会员拉新、用户粘性和长期用户占比。会员渠道拓展取得新成效,截至报告期末,与中国移动合作在湖南省内试点推出的"芒果卡"新增用户突破百万。7月16日,公司与中国移动联合举行"时代有我 光芒万丈中国移动动感地带芒果卡发售会",以"内容+IP+网络+应用"产品模式全新升级用户权益的"动感地带芒果卡"进行全国发售。8月3日,芒果TV与淘宝天猫正式达成合作,淘宝天猫88VIP会员新增芒果TV会员年卡权益,此次合作是88VIP首次与阿里生态以外视频平台进行权益合作。

(3)运营商业务。上半年,运营商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3.89亿元,同比增长15.18%。省外业务方面,依托与电信运营商的合作,尤其是与中国移动的战略合作,不断强化分省业务拓展,持续深化大屏业务全国布局。省内业务方面,IPTV推出"超级大会员",增值业务收入稳步提升;集合省内教育资源,持续打造教育内容分享平台"快乐看""芒头条",上线"湖南智慧教育平台电视端",不断丰富大屏业务应用场景。

4、发挥内容生态优势,新打法助力小芒电商快速发展

小芒电商2023年上半年GMV已超过去年全年GMV总额,继续保持高速发展态势。品牌端,小芒电商先后打造《名侦探学院》"南波万"棒球服、《大侦探》桌游"森林进化论"、《乘风2023》小凉风T恤、《宝岛季》IKF耳机等热销品。其中,小芒首个自营潮服品牌"南波万"实现从单品到品牌的跃迁,为合作品牌提供更具商业价值的成长样板。用户端,小芒电商深度挖掘圈层用户消费潜力,根据用户需求定制商品、活动和IP内容,实现内容与电商深度融合,首档小芒定制综艺《跳进地理书的旅行》豆瓣评分超过9分,节目声量与商品销量快速增长。快乐购与小芒电商形成互补性的用户和渠道定位,依托多年积累的内容转化能力、供应链管理能力、会员运营能力,积极调整业务结构和商品结构,发力自营品和独家代理商品。

5、资源整合促进业务协同,助力全产业链多元化发展

为提升管理效能、强化生态协同,天娱传媒艺人经纪和音乐版权业务围绕核心平台,全面实施业务整合。报告期内,业务整合取得初步成效,艺人经纪和音乐版权均实现同比快速增长。天娱传媒抢抓消费复苏机遇,通过举办演唱会或音乐节、录制综艺节目、参演电视剧电影,推动艺人经纪业务增收。音乐版权业务方面,天娱传媒作为公司音乐作品唯一发行主体,依托双平台艺人团队和内容禀赋,持续扩容唱片音乐、影视综艺音乐版权库,持续稳固与各大音乐平台的良好合作关系。IP衍生开发方面,芒果互娱运营的第三家M-CITY旗舰店在南京夫子庙落地。

6、主动拥抱前沿技术,积极探索落地应用与业态创新

公司充分发挥丰富的应用场景优势,从赋能内容生产、助力降本增效、创新用户交互等方面,积极探索前沿技术落地应用与业态创新。助力降本增效,开发AIGC视频自动拆条技术,大幅提升二创内容生产效率,支撑《全员加速中2023》《爱的勘探法》《我的人间烟火》等重点节目的短视频制作。赋能内容生产,利用虚拟现实LED XR技术为《声生不息·宝岛季》打造了国内首个跨时空、跨地域的综艺虚拟现实秀,通过虚拟拍摄与VR技术相结合支持《全员加速中2023》以及纪录片《超时空寻找》内容拍摄制作。创新用户交互,探索全新商业模式,上线"嗨聊派对"全站聊天大厅,已有百万日活用户,推出拟人化AI产品,将"拟人大模型"与特色IP内容联动,引入《大宋少年志2》AI角色,建立AI社交系统,试水AI聊天付费场景。未来,公司将结合自身资源,探索更多AIGC等新技术落地应用场景。

证券代码:300413 证券简称:芒果超媒 公告编号:2023-052

芒果超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芒果超媒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于2023年8月18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本次公司同步披露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英文版本,在对中英文文本的理解上发生歧义时,请以中文文本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芒果超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3-099
债券代码:127045 债券简称:牧原转债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牧原股份	股票代码	00271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秦军	曹芳	
办公地址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龙升工业园区	河南省南阳市卧龙区龙升工业园区	
电话	0377-65239559	0377-65239559	
电子信箱	myzqb@muyuanfoods.com	myzqb@muyuanfoods.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1,868,974,466.09	44,267,648,738.04	17.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79,217,657.24	-6,683,595,896.21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86,143,275.00	-6,870,597,916.81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44,041,987.65	190,418,586.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1.28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2	-1.28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89%	-12.81%	上升8.9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91,920,659,062.65	192,947,611,799.00	-0.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4,163,551,445.08	71,783,350,329.31	-10.61%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6,19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秦英林	境内自然人	38.17%	2,086,287,906.00	1,564,715,929.00	质押	326,398,000.00
牧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28%	834,925,406.00	150,112,584.00	质押	270,689,4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85%	155,666,323.00			
孙惠刚	境内自然人	1.54%	84,254,332.00			
钱瑛	境内自然人	1.18%	64,445,240.00	48,333,929.00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03%	56,443,800.0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69%	37,680,778.00			
海南鸿宝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9%	37,510,929.00			
李燕燕	境内自然人	0.60%	32,941,130.00			
蔡敏	境内自然人	0.54%	29,365,29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秦英林先生和钱瑛女士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秦英林先生和钱瑛女士合计持有牧原集团100%股权,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公司54.63%的股权。其他股东之间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孙惠刚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10,939,726股股份,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73,314,606股股份,合计持有公司84,254,332股股份。 2、海南鸿宝投资有限公司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5,865,669股股份,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31,645,260股股份,合计持有公司37,510,929股股份。 3、李燕燕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301,490股股份,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32,639,640股股份,合计持有公司32,941,130股股份。 4、蔡敏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702,500股股份,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28,662,793股股份,合计持有公司29,365,293股股份。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	牧原转债	127045	2021年08月16日	2027年08月15日	954,361.22	第一年0.20%、第二年0.40%、第三年0.80%、第四年1.20%、第五年1.50%、第六年2.0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60.06%	54.36%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3.40	-0.16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牧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合资设立财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牧原集团拟共同投资设立财务公司。财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亿元,由牧原集团和公司作为发起人以现金形式出资,其中公司出资4.5亿元。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该事项仍在筹建申请中。

(2)公司于2022年12月1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2年12月28日召开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及转为境外募集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在瑞士证券交易所发行GDR,本次发行GDR所代表的新增基础证券A股股票不超过2.5亿股,包括因任何超额配售权获行使而发行的证券(如有),不超过公司本次发行完成后普通股总股本的4.37%。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次境外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事项已获得瑞士证券交易所监管局(SIX Exchange Regulation AG)的附条件批准。根据中国证监会2023年5月出台的《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境外发行上市类第6号:境内上市公司境外发行全球存托凭证指引》,本次境外发行GDR新增境内基础股份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此外,本次境外发行GDR并在瑞士证券交易所上市尚需中国证监会备案以及瑞士证券交易所最终批准后方可实施。上述事项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秦英林
二〇二三年八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3-100
债券代码:127045 债券简称:牧原转债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341号)批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76,663,600股,发行价格为65.22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9,999,992.00元,扣除发行费用22,568,035.11元,募集资金净额为4,977,431,956.89元。上述资金已于2019年8月15日到位,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华验字(2019)第140001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上述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9,999,992.00元,扣除保荐服务及承销费人民币20,000,000.00元后的资金人民币4,979,999,992.00元,已由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8月15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止2023年6月30日,本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账户已销户。

(二)2021年度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442号)核准,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9,550,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计9,550万张,按面值发行,期限6年,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等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21,315,000.0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528,685,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中兴华验字(2021)第140001号《验资报告》。

上述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550,0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17,640,000.00元后的资金人民币9,532,360,000.00元,已由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20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止2023年6月30日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

项目	金额(元)
实际收到募集资金金额	9,532,360,000.00
减:生猪养殖及屠宰项目	6,221,905,698.05
补充流动资金	2,058,008,070.24
偿还银行贷款	470,660,000.00
发行费用	1,910,000.00
银行手续费	100,669.41
加:利息收入	41,153,664.00
截止2023年6月30日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820,929,226.30
其中:存放于银行募集资金专户	751,929,226.30
购买理财产品	69,000,000.00

(三)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370号)核准,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150,112,584股,发行价格为39.9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99,999,982.48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等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12,893,312.23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987,106,670.25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的中兴华验字(2022)第140003号验资报告。

上述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99,999,982.48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9,995,999.97元后的资金人民币5,990,003,982.51元,已由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1月22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 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止2023年6月30日,本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账户已销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修订了《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已经公司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该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 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本公司充分保障保荐机构、独立董事以及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监督权,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正常。

截止2023年6月30日,本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账户已销户,具体如下:

序号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销户日期
1	湖北老河口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631379709	募集资金专户	2020-7-23
2	湖北石首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837110010122803292	募集资金专户	2020-7-23
3	江苏灌南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631381399	募集资金专户	2020-7-23
4	江苏铜山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南阳中州路支行	53780188000029538	募集资金专户	2020-7-28
5	菏泽市牡丹区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河南内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6617001200000528	募集资金专户	2020-7-24
6	通许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南阳市卧龙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87220001300001352	募集资金专户	2020-7-23
7	黑龙江明水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	631383816	募集资金专户	2020-7-23
8	黑龙江望奎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南阳分行营业部	412101999011000001334	募集资金专户	2020-7-23
9	蒙城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南阳分行营业部	412101999011000001410	募集资金专户	2021-10-26
10	安徽濉溪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南阳中州路支行	53780188000029456	募集资金专户	2021-10-26
11	黑龙江林甸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南阳分行营业部	412101999011000001258	募集资金专户	2021-10-25
12	黑龙江富裕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南阳分行营业部	8111101012601021397	募集资金专户	2021-11-2
13	衡水冀州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	41101560038719610000	募集资金专户	2021-10-19
14	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河南内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6617001000000529	募集资金专户	2022-6-22
15	山东东明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河南内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6617001400000527	募集资金专户	2022-7-8
16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南阳分行营业部	8111101013501011654	募集资金专户	2023-3-10
17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河南内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6617001300000518	募集资金专户	2023-2-20
18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南阳分行营业部	412899991010003208763	募集资金专户	2023-3-9
19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南阳中州路支行	53780188000027750	募集资金专户	2023-3-28
20	商丘市睢阳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南阳分行营业部	8111101012001021475	募集资金专户	2023-3-27

2. 2021年度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公司充分保障保荐机构、独立董事以及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监督权,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正常。

截止2023年6月30日,本次部分募集资金使用完毕,下列募集资金账户已销户:

序号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销户日期
1	吉林大安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南阳分行营业部	8111101012901351743	募集资金专户	2021-12-22
2	射阳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南阳分行营业部	412101999011000115033	募集资金专户	2021-12-7
3	青岛即墨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南阳分行营业部	537900917310606	募集资金专户	2021-12-8
4	睢宁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南阳分行营业部	377900194310802	募集资金专户	2021-12-7
5	万荣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乡县支行	16684101040014648	募集资金专户	2021-12-8
6	山西省代县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乡县支行	16684101040014622	募集资金专户	2021-12-7
7	新绛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乡县支行	16684101040014630	募集资金专户	2021-12-7
8	淮安金湖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乡县大成支行	16684801040004487	募集资金专户	2021-12-7
9	汝州市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内乡支行	261177574754	募集资金专户	2021-12-7
10	固镇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乡县支行	16684101040014614	募集资金专户	2021-12-27
11	宁陵县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南阳分行营业部	8111101012301351426	募集资金专户	2022-7-8
12	西平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南阳分行营业部	8111101012501351529	募集资金专户	2023-6-2
13	吉林双辽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南阳分行营业部	412101999011000115358	募集资金专户	2023-05-10
14	内乡县牧原现代农业综合体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南阳分行营业部	377900161510603	募集资金专户	2023-5-19
15	商水县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内乡支行	253377575923	募集资金专户	2023-4-7

截止2023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专用账户存储的金额为820,929,226.30元,具体存储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账户余额(元)
1	清丰县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南阳分行营业部	8111101013001351516	募集资金专户	7,921,246.06
2	内蒙古科右中旗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南阳分行营业部	8111101013101351577	募集资金专户	5,429,583.04
3	康平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南阳分行营业部	8111101013001351548	募集资金专户	112,229,267.87
4	林甸县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南阳分行营业部	8111101013201351458	募集资金专户	12,412,734.45
5	铁岭牧原肉食品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南阳分行营业部	412101999011000115683	募集资金专户	0.00
6	连云港市海州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南阳分行营业部	412101999011000115282	募集资金专户	568,532.94
				募集资金专户—理财产品	69,000,000.00
7	内黄县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南阳中州路支行	53780188000056674	募集资金专户	73,138,605.21
8	洪洞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南阳中州路支行	53780188000056592	募集资金专户	74,819,959.29
9	柘城县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乡县县衙支行	16684901040005896	募集资金专户	38,299,760.08
10	乐安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乡县支行	16684101040014606	募集资金专户	46,861,021.78
11	百色市右江区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河南内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6617001000007583	募集资金专户	119,897,723.56
12	淮安市洪泽牧原农牧有限公司	河南内乡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6617001800007579	募集资金专户	247,723,899.69
13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南阳分行营业部	8111101012901283747	募集资金专户	5,268,596.95
14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内乡支行	248175463782	募集资金专户	1,024,546.14
15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南阳分行营业部	371903085910307	募集资金专户	6,179,510.00
16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	41101560039403600000	募集资金专户	154,239.24
	合计				820,929,226.30

3. 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公司充分保障保荐机构、独立董事以及监事会对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监督权,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正常。

截止2023年6月30日,本次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账户已销户,具体如下:

序号	开户单位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销户日期
1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乡支行	411361010150058801	募集资金专户	2023-2-20
2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乡县支行	16684101040019555	募集资金专户	2023-2-20
3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阳分行营业部	8111101012101563297	募集资金专户	2023-2-7
4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乡支行	263783763544	募集资金专户	2023-2-7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参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参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制定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使用及存放情况,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8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截止2023年6月30日,2019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97,743.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052.4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01,673.3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生猪产能扩张项目	否	350,000.00	350,000.00	1,518.61	353,396.28	100.97%	已完成	-4,995.04	否	否
2.归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否	147,743.20	147,743.20	533.83	148,277.03	100.3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497,743.20	497,743.20	2,052.44	501,673.31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衡水冀州牧原农牧有限公司50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黑龙江林甸牧原农牧有限公司40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黑龙江富裕牧原农牧有限公司20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报告期内受生猪价格周期性波动影响,未能达到预期收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原募投项目中"老河口牧原农牧有限公司25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之"老河口三场"部分生猪养殖项目建设地点变更到"老河口二十二场","黑龙江林甸牧原农牧有限公司40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之"林甸二场"部分生猪养殖项目的地点变更为"林甸三场"、"林甸六场"、"林甸十五场"。变更后项目已取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确认书、环评批复文件,符合开工建设的条件。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安徽凤台牧原农牧有限公司40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增加项目实施地点"凤台五场","衡水冀州牧原农牧有限公司50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增加项目实施地点"冀州四场"和"冀州六场"、"山东东明牧原农牧有限公司55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增加项目实施地点"东明八场"和"东明十一场"。经过公司相关部门考察,以上场区符合项目建设的各项条件,已经取得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确认,同时已取得环评批复,符合开工建设的条件。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9年9月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的议案》,同意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共计65,630.98万元。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审议通过,公司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并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专项审核,出具了《关于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专项审核报告》(中兴华核字(2019)第140003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相关项目已经实施完毕,结余资金主要是利息收入。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已注销,公司将最终结息后的结余资金533.83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相关规定,节余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五百万元或者低于项目募集资金净额1%的,可以豁免履行前述程序,其使用情况应当在年度报告中披露。)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2. 截止2023年6月30日,2021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52,868.5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481.6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75,057.3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生猪养殖及屠宰项目	否	700,000.00	700,000.00	26,481.61	622,190.57	88.88%	建设中	-18,106.43	否	否
2.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	否	252,868.50	252,868.50	0.00	252,866.81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952,868.50	952,868.50	26,481.61	875,057.38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生猪养殖项目工程尚处于建设中、屠宰项目产能利用率处于提升阶段,未能达到预期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将原募投项目中"右江18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等项目的实施主体由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变更至公司全资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右江18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变更后实施主体为百色市右江区牧原农牧有限公司,内乡综合体210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变更后实施主体为内乡县牧原现代农业综合体有限公司,内黄65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变更后实施主体为内黄县牧原农牧有限公司,清丰18.75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变更后实施主体为清丰县牧原农牧有限公司,海州20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变更后实施主体为连云港市海州牧原农牧有限公司,射阳20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变更后实施主体为射阳牧原农牧有限公司,金湖6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变更后实施主体为淮安金湖牧原农牧有限公司,洪泽20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变更后实施主体为淮安市洪泽牧原农牧有限公司,科右中旗12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变更后实施主体为内蒙古科右中旗牧原农牧有限公司,睢宁18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变更后实施主体为睢宁牧原农牧有限公司。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将"乐安10万头生猪养殖建设项目"增加项目实施地点"乐安二场"。经过公司相关部门考察,以上场区符合项目建设的各项条件,已经取得发改委备案确认,同时已取得环评批复,符合开工建设的条件。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共计368,744.15万元。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审议通过,公司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核查意见,并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关于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中兴华核字(2021)第140004号)。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2年8月2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7亿元人民币(含)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在12个月以内(含)的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截止2023年6月30日尚有连云港市海州牧原农牧有限公司6,900.00万元理财产品存续中。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止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82,092.92万元,为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已减手续费)结余。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82,092.92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75,192.92万元,购买理财产品6,900.00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截止2023年6月30日,2022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98,710.6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8,281.5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9,710.5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98,710.67	598,710.67	118,281.52	599,710.54	100.1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598,710.67	598,710.67	118,281.52	599,710.5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截止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无结余。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3-101
债券代码:127045 债券简称:牧原转债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8月1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子公司的议案》,《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二)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序号	投资主体	拟设立子公司名称	省/自治区	市	县/区	拟定注册资本(万元)	法定代表人
1	河南牧原新能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正阳牧原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	驻马店	正阳	2,000	张威
2	河南牧原新能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蔡牧原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南	驻马店	上蔡	5,000	杨刚

以上子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三)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出资方式

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

(二)拟设立公司基本情况

序号	拟定公司名称(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拟定注册资本(万元)	拟定住所	拟定经营范围
1	正阳牧原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	河南省驻马店市正阳县产业集聚区淮河路东侧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生物质能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上蔡牧原新能源有限公司	5,000	河南省驻马店市上蔡县产业集聚区西区龙胜大道与蔡州大道交叉口往北300米路东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一般项目: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生物质能技术服务;合同能源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在河南省驻马店市正阳县、河南省驻马店市上蔡县设立子公司开展新能源相关业务,有利于节能增效,实现可持续发展。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子公司河南牧原新能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在河南省驻马店市正阳县、河南省驻马店市上蔡县设立子公司开展新能源相关业务,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经过审慎思考,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因此,我们同意投资设立子公司。

五、备查文件

1、《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2、《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3-102
债券代码:127045 债券简称:牧原转债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变更相应的会计政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属于根据法律法规或者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的会计政策变更,该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相关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30日发布《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规定了"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并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另外规定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和"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并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为执行上述政策规定。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要求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日期

公司按以上文件规定的生效日期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解释。

5、变更性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依据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且未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根据解释第16号的要求,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1、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以下简称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8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2、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对于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如分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等),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企业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通常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更为直接相关,企业应当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应当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3、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企业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上述规定同样适用于修改发生在等待期结束后的情形。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企业应当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上述会计处理(无需考虑不利修改的有关会计处理规定)。如果企业取消一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授予一项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并在授予权益工具日认定其是用来替代已取消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的,适用本解释的上述规定。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企业会计准则解释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变更后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和净资产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3-097
债券代码:127045 债券简称:牧原转债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8月17日以通讯的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及相关会议资料已于2023年8月7日通过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秦英林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形成本次董事会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三、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子公司的议案》;

3.1《关于在驻马店市正阳县设立新能源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2《关于在驻马店市上蔡县设立新能源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子公司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特此公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002714 证券简称:牧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3-098
债券代码:127045 债券简称:牧原转债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3年8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8月7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位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苏党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形成本次监事会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特此公告。

牧原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8月18日